

证券代码：600642

股票简称：申能股份

编号：2020-041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能新能源（青海）有限公司对关岭卓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关岭卓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日前，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能新能源（青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新能源”）与卓阳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岭隆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岭隆光”）达成一致，并完成对关岭卓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岭卓阳”）和关岭卓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岭卓申”）两家公司的增资。增资后，“青海新能源”实现对上述两家公司控股。

一、目标公司概况

本次交易的两家目标公司为“关岭卓阳”和“关岭卓申”，均原为“关岭隆光”的全资子公司。

“关岭卓阳”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在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700 万元。“关岭卓阳”拥有关岭县岗乌卓阳农业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权、所有权和经营权，项目总装机容量为 20 万千瓦，包括光伏场站和 220 千伏升压站，已取得《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同意关岭县岗乌卓阳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备案的通知》（黔能源审[2019]111 号），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并网

发电。

“关岭卓申”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在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关岭卓申”拥有关岭县小盘江农业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权、所有权和经营权，项目总装机容量为 4 万千瓦，包括光伏场站和 35 千伏送出线路，已取得《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同意关岭县小盘江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备案的通知》（黔能源审[2019]128 号），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并网发电。

二、目标公司的审计、评估及财务情况

1、“关岭卓阳”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审计报告》，“关岭卓阳”总资产 72,806.31 万元，净资产 700.00 万元，总负债 72,106.31 万元。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评估报告》，“关岭卓阳”总资产 72,806.31 万元，净资产 700.00 万元，总负债 72,106.31 万元。

2020 年 1-6 月，“关岭卓阳”实现营业收入 1,494.44 万元，净利润-1,303.8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岭卓申”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审计报告》，“关岭卓申”总资产 14,324.78 万元，净资产 146.00 万元，总负债 14,178.78 万元。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为基

准日《评估报告》，“关岭卓申”总资产 14,324.78 万元，净资产 146.00 万元，总负债 14,178.78 万元。

2020 年 1-6 月，“关岭卓申”实现营业收入 571.78 万元，净利润 27.1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由于受新冠疫情和新投运设备消缺等因素影响，上述两个项目 2020 年 1-6 月的发电量较少，导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少。

三、本次增资概况

为获得目标公司拥有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权，“青海新能源”和“关岭隆光”对两家目标公司进行非同比例增资，增资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工程建设尾款等，具体如下：

1、“关岭卓阳”增资方案及股权结构变化表

“关岭卓阳”本次增资 13,900 万元，“青海新能源”认购 13,870 万元，“关岭隆光”认购 30 万元。增资后，“关岭卓阳”注册资本为 14,600 万元，其中“青海新能源”认缴出资 13,870 万元，占比 95%，“关岭隆光”认缴出资 730 万元，占比 5%。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申能新能源（青海）有限公司	0	0	13,870	95
关岭隆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	100	730	5
合计	700	100	14,600	100

2、“关岭卓申”增资方案及股权结构变化表

“关岭卓申”本次增资 2,820 万元，“青海新能源”认购 2,774 万元，“关岭隆光”认购 46 万元。增资后，“关岭卓申”注册资本为 2,920

万元，其中“青海新能源”认缴出资 2,774 万元，占比 95%，“关岭隆光”认缴出资 146 万元，占比 5%。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申能新能源（青海）有限公司	0	0	2,774	95
关岭隆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46	5
合计	100	100	2,920	100

四、增资价款及支付

根据协议约定，上述两家目标公司增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青海新能源”将根据项目进展分期将增资价款分别支付给目标公司，“关岭隆光”需在“青海新能源”支付第一笔增资价款时向目标公司分别支付其认缴的全部增资价款。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行为不属于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电力业务结构，提升竞争力。

六、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上述增资事项已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特此公告。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9 日